

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、监事会于2024年6月24日分别收到公司财务总监陶应美先生、监事臧旭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

一、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情况

陶应美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。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，陶应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陶应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，积极推进财务总监遴选及聘任工作。

二、监事辞职情况

臧旭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，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，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，臧旭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臧旭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和公司正常经营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。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，尽快完成监事补选工作。

陶应美先生和臧旭女士任职期间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忠实的履行应尽的各项职责和义务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公司及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对他们的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26日